
学习“千万工程”经验 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朱国兵

“千万工程”是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工作期间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一项系统工程，是一个意义重大、影响深远的乡村实践，具有很强的理论性、实践性、引领性。江苏与浙江地域相邻、山水相依、人缘相亲，有基础也有条件学好用活浙江“千万工程”经验，把“千万工程”中蕴含的立场、观点、方法转化为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实际行动，固根本、促提升、重长效、强保障，让农村美成为新时代“鱼米之乡”的鲜明标识。

补短板固根本，夯实乡村宜居基础

江苏跨江滨海、湖泊众多，大自然赋予了江苏丰富的自然资源，是我们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的重要基石。学习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就是要从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环境“脏乱差”问题入手，发挥统筹协调作用，推动省生态环境、住建等部门，聚焦农村厕所革命、生活污水垃圾治理等重点任务，加快补齐农村人居环境短板弱项，从根本上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稳扎稳打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充分考虑农民实际需求，结合地域特点，选择适宜模式，同步推进农村户厕新建改造与整改达标，基本实现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全覆盖。严格把好农村户厕建设“质量关”，确保建一个成一个。强化农村户厕管护，统筹推进厕所粪污与农村生活污水同步治理，鼓励结合农业绿色发展推动粪污就近消纳利用。

全力抓好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推进村庄垃圾专项清理，强化生活垃圾源头治理，提升垃圾收集转运能力，探索建立“户分类投放、村分拣收集、镇回收清运、有机垃圾生态处理”的全链条收集处理体系。到2025年，开展生活垃圾分类试点乡镇（街道）达500个以上。

统筹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及黑臭水体治理。因地制宜、梯次推进，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加快推进行政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开展已建设施“回头看”，持续提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和已建设施运行率。到2025年，全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55%，设施正常运行率超过90%。全面排查整治较大面积的农村黑臭水体，有序推进农村生态河道建设，推动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

锻长板促提升，彰显乡村美丽特色

江苏南北地域差异明显、文化特色鲜明，有条件建设一批形态有别、风貌彰显、特色鲜明的苏式美丽乡村，近年来也涌现了江宁“十朵金花”、溧阳“1号公路”、苏州环长漾片区等一批美丽乡村。学习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就是要坚持因地制宜，推动乡村由表及里、塑形铸魂，塑造立足乡土社会、富有地域特色、承载田园乡愁、体现现代文明的乡村形态。

打造美丽点位。推动“点”与“线”结合，深入开展村庄清洁行动，着力改善村庄公共环境，因地制宜建设美丽庭院、美丽菜园、美丽果园、美丽村景、美丽田园，积极引导农民自觉做好庭院内外环境管理，打造富有农村生活气息的精致小品。加快向“面”上延伸，突出乡村景致沿线串联打造，推动有条件的地区跨乡镇、跨县域集中连片建设。到2025年，新增绿美村庄1600个，建设40个以上具有区域特色的示范带或示范片区。

推动示范集成。持续开展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示范建设，推动20个县、200个镇、2000个以上行政村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深入推进特色田园乡村建设，加强重要节点空间、公共空间、建筑景观的详细设计，保护自然肌理和传统建筑，强化规划设计、

产业配套、要素集聚，持续放大特色田园乡村建设辐射带动效应，加快推进特色田园乡村示范区培育建设，到“十四五”末，建设1000个特色田园乡村。

凸显人文农韵。加大农耕文化保护传承力度，探索农业文化遗产保护与乡村可持续发展的有机结合。持续推进传统村落保护，深入挖掘传统村落文化价值和文化竞争力，做好传统村落保护名录的动态更新，实施挂牌保护，积极支持传统村落集中的地区因地制宜、串点连线成片实施整体保护发展。到2025年，全省保护1000个左右省级传统村落和传统建筑组群。有机开展村庄更新改造提升，保留历史镇村、文物古迹、农业遗迹，传承民间艺术、手工技艺、民俗活动等活态文化。

广动员重长效，实现乡村共建共享

“千万工程”从农民群众角度思考问题，不断解决好农业农村发展最迫切、农民反映最强烈的实际问题。学习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就是要始终秉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尊重农民群众意愿，调动广大干部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动员社会力量共同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引导农民参与。充分发挥农民主体作用，增强农民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功能，引导农民通过参与“四清一治一改”村庄清洁行动、“万村妇女争创美丽庭院”等行动，自觉参与村庄环境建设与管理。坚持农民的事与农民商量着办，由农民自主干的不越位、不包揽、不干预，通过广播、宣传标语、微信平台等深入开展垃圾分类、环境保护等宣传教育，让农民主动参与房前屋后绿化美化净化、村内基础设施建设、公共环境清洁、设施运行管护等。

动员社会力量。在保障和加大财政投入的基础上，更好撬动和发挥市场力量，提高企业和社会资本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的积极性。更多运用市场化理念、机制和办法抓好建设、管理和运营，创新盘活乡村资源，吸引农创客入驻乡村，健全新型经营主体与农民的利益联结机制，开辟乡村生态产业新赛道、跨界增收新渠道，切实增强乡村发展活力。

加强长效管护。建立规范化管护制度，厘清地方政府、职能部门、运行管理单位、村集体和个人的管护责任。将农村人居环境管护作为公共服务产品，探索建立农户合理付费、村级组织统筹、政府适当补助的运行管护保障制度，推广运用扬中市农村公共服务“八位一体”运行维护机制、吴江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张榜单”等多样化管护模式。

建机制强保障，赓续乡村长久和美

从“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到“千村精品、万村美丽”，再到“千村未来、万村共富”，浙江美丽乡村建设步步深入、久久为功。学习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就是要不断完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制度，从村庄环境整治试点到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再到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五年行动，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强化组织推进。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充分发挥省乡村建设行动联席会议制度及下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专项推进组的统筹协调作用。认真落实“省负总责、市抓协调、县抓落实”的工作要求，把人居环境、乡村振兴和城乡关系作为一个有机整体来考虑，抓好政策衔接、工作统筹、资源整合、监督考核，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加强规划引领。遵循乡村发展规律，加强县域统筹，构建完善“镇村布局规划+村庄规划”乡村规划体系，持续优化乡村生活生产生态空间。推进镇村布局规划动态更新，分层分类积极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合理确定不同类型村庄的发展目标、用地布局、风貌管控和建设任务。加快“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明确规划实施“时间表”“路线图”，强化规划的刚性约束和执行力。

加大资金投入。健全多元投入机制，持续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引导各级政府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作为基本公共服务事项，

保障长期稳定投入。吸引社会资本投入，探索信贷、保险、担保、基金、企业合作等有效方式，拓宽乡村建设融资渠道。

（作者系江苏省乡村振兴局局长、江苏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江苏省委农办副主任）